

見面

來源：網路流傳

高雄小港機場上的時鐘，顯示著差六分就五點鐘，高大的男孩，從計程車上跳下，就一路從門口走來，抬起黝黑的臉，眯著眼看著時間。他的心，跳動著自己都很吃驚，因為無法控制。再過六分鐘，他就要見到一個特別的女人。

他從未見過她，但在過去七個月裡，佔有最重要的地位。

他盡量靠近旅客走出來的地方，希望能夠一眼就認出她。

他還記得在研究室趕報告的夜晚，身邊被報表紙包圍，滿腦子數據，雙腿累的無法走出去吃碗麵，不過，仍然坐在電腦面前，將現在煩躁的心境，寫 Email 告訴她。

很快，就收到她的 Reply 了：「希望你能乖乖地去吃些東西，保持健康身體，考完後，才有好的心情，帶我看看南部的夕陽。」

他窩心的繼續趕報告，知道遠方有個女孩，正為他熬夜而緊張。轉眼，煩悶的心情，一整夜都不再出現。

今天這一天，終於來臨，差四分五點，真的要帶她去看夕陽，他不安的四處張望。

諾大的機場，匆忙的旅客到處走來走去，一個女孩走過他的面前，長長的頭髮，綠色的墨鏡，斜插在胸前，他盯著她看，不是約好的眼鏡樣式，而且她太年輕了。大約十八歲而已，而曉月卻告訴他，她已經是個很成熟很老的女人了。那又怎樣，「我已經快三十了」他騙曉月，其實他才剛過二十歲生日。

他的心思又回到那天晚上，在雲技的 Talk 板上，看到一個署名「小鬼，別 Paging 我，大姐會生氣」的標題，一向好強的他，就呼叫過去了。想不到曉月竟然回覆，而且開始長達七個月 Email 往返。

這段時間以來，一直不斷的 Email 來往，還特地去申請令人反感的 Hinet 為的就是回家以後，能繼續收到她的信。有的時候電腦當機，很久都無法上線，可是她仍然寫信給他，所以他認為兩人是相愛的。

儘管不斷向她要照片，總是一次又一次的拒絕，感覺實在令他很不舒服，不過，她解釋：「假如你對我的感情是真的，我長得如何並不重要。假使我長得漂亮，

我會以為你因外貌而愛我，那樣的愛，當然我不想要。假如我長得不怎麼樣（你必須承認這點比較可能），我會害怕你只是打電腦無聊，別無選擇才跟我通信，不要要求看我的照片，將來我南下找你，就可看到我，到時你可以自己決定，見面之後，自由選擇要不要繼續下去……」

還有一分鐘五點，他緊張的抽起一根煙。這時，他的心，比毀滅戰士最末一關還要緊張。

一個年輕女子向他走來，雙腿修長高挑，長長的秀髮，紮成馬尾躺在小巧的耳後，明亮的雙眸，秀麗而彎彎的眉毛，溫柔的雙唇，美麗的安置在勻稱的鵝蛋臉上。身穿淺白色 T 恤，像世界上最美好的春光。

他開始向她走去，完全忘記去注意她根本沒戴太陽眼鏡。

女子看到他，雙眉揚起，嘴角輕輕嘟起，做了一個挑逗而吃驚的俏皮表情。「一起叫車怎樣？我到漢神百貨」她輕聲地說。

他無法再自制靠近她，因為他看到了曉月。

她站在女孩後面走來，少說也有三四十。她不僅豐腴，皺折的衣服，凌亂的頭髮，兩根粗腿，還撐著一雙老氣高跟鞋，完全看不出時髦的樣子，倒挺剛像生過孩子的媽。不過，她額頭上，卻頂著一支 CK 眼鏡。

穿 T 恤的女孩迅速走開。

他希望自己分裂為二，一來能夠與白色 T 恤女孩共乘，卻又希望與曉月見面。她的靈魂一直陪伴他，鼓舞他，而現在，她就在眼前。蒼白而豐滿的臉，溫柔又敏銳，現在他看出來了，她的眼充滿慈愛溫暖的光。

他沒有遲疑，緊緊抓著手中的 PC Home，讓她能認出來。這也許不是愛，而是比愛更珍貴，更稀有的友情，他將會很感激，而且會永遠記住。他挺起胸膛，打了招呼，把雜誌秀給女人看，雖然他鼓起勇氣說話，但內心仍被失望的苦澀煩惱。

「請問……您是曉月吧？很高興見到您，我……可以帶您去看夕陽了嗎？」

女人的臉，開懷的笑了起來：「帥哥，我不知道到底是怎樣一回事，」她回答，「那個穿 T 恤的女孩，就是剛剛走在我前面的那一位，在飛機上坐我隔壁。請我把眼鏡戴在頭上，她說如果你邀我看夕陽，我就告訴你，她在機場的黎明書局等你。」

後記：

很好的一個結局不是嗎？或許真誠才是一切的原點。這是朋友傳給我的，我不知原作者是誰，但是一篇很好的短篇小說，希望大家喜歡。

佳文共賞